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(汇总5篇)

读后感，就是看了一部影片，连续剧或参观展览等后，把具体感受和得到的启示写成的文章。可是读后感怎么写才合适呢?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读后感的范文，仅供参考，大家一起来看看吧。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篇一

最近重新读了一遍王尔德的《夜莺与玫瑰》，第一次读是好几年前的事了，当时其实并没有读得很明白，只是单纯的觉得句子很优美，还有一点哀伤。但现在再读，已是不一样的心境。

《夜莺与玫瑰》讲述的是一个平凡的青年学生爱上了教授的女儿，他为了讨得教授的女儿的欢心，想要为他采一朵红色的玫瑰，可是花园里面并没有红色的玫瑰。住在橡树上的夜莺听见了，想要帮助青年学生，于是它按照玫瑰书的要求在它的胸口插一根尖刺，为玫瑰花整夜的歌唱，用它生命的血液流进玫瑰花树的心房，这样干枯的玫瑰花树才能开出一朵美丽的红玫瑰。

青年学生如愿得到了美丽的红玫瑰，将它献给教授的女儿。可是教授的女儿根本看不起这红玫瑰，她更爱珠宝。青年学生由此感到懊恼，认为这就是爱情的真相，于是他将红玫瑰扔掉了。并且自语道爱情是多么无聊啊，远不如伦理学实用。

青年学生就这样随意将玫瑰花丢在尘土里，它全然不知这是小夜莺用生命为他换来的。小夜莺用生命为青年学生换来了红玫瑰，她只期望青年学生能做一个忠贞的情人。因为小夜莺相信爱情，它认为哲理虽然充满智慧，但爱却比哲理更加智慧。权利力虽然雄伟，但是爱比它更加雄伟。小夜莺认为爱胜于一切，可是青年学生却轻易将它放弃。这何尝不是一

个爱情悲剧。你用真心对待他人，而他人却不把你的真心当回事。

再思考当下社会，在这个物质横流的时代，还有多少人相信爱情尊重爱情？人们只关心权利，地位和金钱，爱情与这些相比较起来一文不值。有多少信仰爱情的人却被一些不把爱情当回事的人戏弄伤害，最后把自己弄得遍体鳞伤。

记得王尔德曾经说：生活中有两个悲剧，一个是得不到想要的，另一个是得到了不想要的。面对爱情，我们既不能像青年学生和教授女儿那般当做儿戏，也不能像小夜莺那般为不值得的人痴狂甚至为之付出生命。爱情需要人们的尊重，只有人人都尊重爱情，相信爱情，真正爱情才会降临，才会给予人们幸福与期待。

爱情是美好的，容不得一点丑恶；爱情是干净的，容不得一点肮脏；爱情是神圣的，容不得一点亵渎。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篇二

这个小故事说了在冬天的一天，一位王子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宴会，他要把一朵玫瑰花送给他心目中最漂亮的一位女孩。因为这是一个冬天，没有盛开的玫瑰花，他很伤心，便坐在地上哭了起来，路边所有的行人都说他傻，可是有一只夜莺满怀深情的体谅了他，决定去找到一朵红玫瑰。

那只夜莺找来找去都没找到，就在它绝望的时候看到了一束玫瑰，于是问到：“你能给我一朵玫瑰吗？”“可以，不过现在是冬天，你可以用你心脏里的血给我，还要大声唱歌。”小夜莺一下子就答应了。当那朵花变红了时，那只夜莺以死去。

王子来到这里，不觉为之一震，看到了那朵玫瑰花，他高兴极了，连忙把它带回去。就在王子送花时，那个女孩却把花

打掉了，说：“花算什么，我喜欢珠宝，花随处可见，但珠宝就不是了。”这时一辆马车路过，花又从车底下压过去了。

夜莺以为看到了世界上最真挚的爱情，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，忍受巨大的痛苦来帮助他，满足他的须要，却不知最终自己用生命换来的玫瑰花被人随意的丢弃了。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篇三

inmethetigersniffstherose（我的心里有猛虎在细嗅玫瑰）

这是一句经典不朽的英国警句——虎与玫瑰，就如人性的两面，就如残酷的现实与理想的乌托邦。猛虎细嗅玫瑰，就像生命中有书香陪伴，哪怕坎坷流离，荆棘满路，都会展现出一种难以言妙的和谐、温暖。

不是吗？

二、

幼时，我在书香门第出身的爷爷的熏陶下，在各种书籍的墨香和古典音乐的音符中，孕育了一种对书难舍的情怀。我生性多动，若不是童年有书陪伴，我一定会成为一个顽童吧。

亦难忘杜甫的大庇天下寒士的宏愿，和那经受千年风霜的草堂以及冰冷的躯体在风雨中微颤，那一颗炽热的心系天下的心，你可知也曾跳动在我的胸膛！

.....

我在书海中寻觅，那灿烂的历史，璀璨的艺术，智慧的理学，美妙的诗歌……书就像甘霖，我在其中沐浴，我的心变得理智，变得真知灼见，变得开朗。

三、

过去的学习我不会忘记，学习的快乐和知识会带给我一生的精神支持，哪怕我跌倒在人生的路上，我也不会后悔曾苦苦在书海中寻觅。因为读书能给我一个完整的人格，给我犀利的眼睛。

有人见如今社会有成功者目不识丁，就大发“读书无用论”。可这些人成功后愿意花大笔的钱去学习，甚至也有很多“暴发户”不惜重金购买各种珍贵书籍珍藏家中并示于宾客，哪怕他们从来没看过书。知识就像一套漂亮的时装，需要付出很多代价才能穿上，有人付出青春心血，有人付出金钱，可从未有人不愿为知识付出代价。

人生是真实残酷的，可知识永远能给心灵一个真挚的吻。愿玫瑰能在猛虎面前，给猛虎温柔一吻。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篇四

在暑假里，我读了王尔德大师的《夜莺与玫瑰》。书中的一些精彩的对话和感人的情节，至今还让我深受感动、记忆犹新。

这个故事大概讲述了一个青年男子为了获得爱情，想要送给心爱的姑娘一朵红玫瑰，可他当时只有白玫瑰，为了这件事，他觉得烦恼不已。然而，这件事被一只可爱善良的夜莺听见了，它四处打听，得知可以用自己的鲜血来染红白玫瑰，于是，它让花枝上的刺扎进自己的身体。

夜莺那鲜红的血液缓缓流出，“滴答，滴答”夜莺用它的血一滴一滴地滴在白玫瑰上，一滴一滴地染红了它，成就了一段美好的爱情。但是，我们那无私的小夜莺却永远的离开了这个世界。

夜莺为了帮助男青年实现愿望而献出了自己宝贵的生命。这种乐于助人、不惜牺牲自己的精神深深打动了我。纵观现实世界与社会，在我们身边，不是也有很多乐于助人、不顾个人安危的传与千家万户的英雄事迹吗？勇斗持刀歹徒的黄德山、用抓持刀窃贼的姚振宝、勇救被劫女出租司机的刘晓威、智擒系列抢劫出租司机的张振、勇斗窃贼的李洪、救火英雄梁铁练和污水井中勇救儿童的何士余等等。他们都是有着夜莺精神的人，都是为社会、为世界、为人民所歌颂的英雄。

夜莺和我们身边英雄们的善良、乐于助人，除了带给我们感动之外，还给世界传递了一种正能量，使得世界更和谐、更美好。我立志要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，长大后为社会、为国家、为世界贡献出自己的一份力量。

同时，我还懂了每本书都是一个世界，每个世界有所不同，我愿做个读书人，以书为友。因为我仅从一篇小小的文章中便知道一个大道理，果然，以书为友、开卷有益这些哲理不会被岁月的履痕所泯灭，反而随着人们读书实践的深化和读书经验的积累，迸发发出更为耀眼的火花。

夜莺与玫瑰读后感篇五

这个小故事说了在冬天的一天，一位王子要举行一个盛大的宴会，他要把一朵玫瑰花送给他心目中最漂亮的.一位女孩。因为这是一个冬天，没有盛开的玫瑰花，他很伤心，便坐在地上哭了起来，路边所有的行人都说他傻，可是有一只夜莺满怀深情的体谅了他，决定去找到一朵红玫瑰。

那只夜莺找来找去都没找到，就在它绝望的时候看到了一束玫瑰，于是问到：“你能给我一朵玫瑰吗？”“可以，不过现在是冬天，你可以用你心脏里的血给我，还要大声唱歌。”小夜莺一下子就答应了。当那朵花变红了时，那只夜莺以死去。

王子来到这里，不觉为之一震，看到了那朵玫瑰花，他高兴极了，连忙把它带回去。就在王子送花时，那个女孩却把花打掉了，说：“花算什么，我喜欢珠宝，花随处可见，但珠宝就不是了。”这时一辆马车路过，花又从车底下压过去了。

夜莺以为看到了世界上最真挚的爱情，不惜牺牲自己的生命，忍受巨大的痛苦来帮助他，满足他的须要，却不知最终自己用生命换来的玫瑰花被人随意的丢弃了。